

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課員公開徵才公告表

職缺單位（地址）	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二段橋頭一號
人員類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人員
職稱、職系	課員、一般行政
名額	正取：__1__人
資格條件	<p>(一)大專以上學校畢業。</p> <p>(二)公務人員普通考試或相當等級以上考試及格，具一般行政職系任用資格之現職公務人員，且調任時無特考特用調任限制者。</p> <p>(三)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或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12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。</p> <p>(四)具備電腦文書處理作業能力(word、excel、ppt)及網路操作能力。</p> <p>(五)具有採購人員證照者尤佳。</p> <p>(六)具有工作熱誠、負責盡職、品行良好，具溝通能力且能配合行政業務者。</p>
工作項目	<p>(一)辦公廳舍管理含消防、水電、公共安全、修繕環境綠美化等工作。</p> <p>(二)設備採購、營繕工程等發包業務。</p> <p>(三)水利宣導等案件發包及執行。</p> <p>(四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</p>
公告期間	自 107 年 3 月 15 日-107 年 3 月 21 日止
注意事項 (請註明須檢具資料、報名方式、聯絡人、聯絡電話)	<p>有意者請檢具下列證明文件：1. 公務人員履歷表正本。2. 最高學歷證件、考試及格證書、初任公職及最近之銓敘部審定函、現職派令、最近 5 年考績通知書及獎懲令(以上均影本)。請於 107 年 3 月 22 日前掛號郵寄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 2 段橋頭 1 號(信封上請註明應徵課員)人事室李小姐收，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p> <p>3. 合者擇優通知面試，不合者恕不另通知，亦不退件。4. 本職缺得視面試成績擇優增列候補名額 2 名，候補期間為 3 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。5. 聯絡人：李小姐 02-</p>

	89669870#2570 °
--	-----------------